

2020年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审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审计业务规范和工作制度，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负责本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系统包括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16人，实有在编人数9人；事业编制总数11人，实有在编人数8人；雇员（含老工勤）1人、临聘员额23人。

具体如下：

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行政编制数16人，实有在编人数9人；事业编制数11人，实有在编人数8人；雇员1人、临聘员额23人。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4辆，包括定编车辆4辆。

三、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

市财政局系统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系统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2020年，龙华区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政治机关定位，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二次会议精神及省、市、区委全会精神，全面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进完善制度机制，做实区委审计办职责，推进审计全覆盖，坚持推进科技强审和审计“两统筹”，提升审计成果运用宣传成效，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促提升作用，为龙华争当尖兵、走在前列贡献审计力量。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0年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部门预算收入2,522万元，比2019年减少188万元，减少7%，其中：财政预算拨款2,522万元。

2020年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部门预算支出2,522万元，比2019年减少188万元，减少7%。其中：人员支出874万元、公用支出64万元、项目支出1,584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是办公场地由区里统一规划，不需我单位支付，以及人员的调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本级

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本级预算 2,52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874 万元、公用支出 64 万元、项目支出 1,584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87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 6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项目支出 1,584 万元，具体包括：

1. 预留机动 4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动经费；

2. 计划生育考核 2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计生奖及计生兼职单位考核奖；

3. 审计业务工作 310 万元，主要用于审计协审费用，聘请专业机构人员协助开展工作；

4. 一般管理事务 463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日常运作；

5. 综合审计事务 123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顾问费用，计算机辅助审计费用，审计综合业务工作经费等支出，综合培训、党建培训、业务培训等支出，新闻版块、内刊、信息奖励、普法宣传、业务及法律书籍调研费用等支出；

6.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业务 400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开展政府投资审计工作，与相关单位开展审计课题研究工作，与相关技术部门开展大数据审计研究工作的支出；

7.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 218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政府绩效考核专项经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共计 20 万元，其中包括 2020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20 万元和 2020 年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0 万元。具体是货物采购 2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本级和共 1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 万元，比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28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0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0年预算数5万元，与2019年持平。主要开支方向用于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3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预算数20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20万元，经费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增加1辆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16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8万元，经费增加的原因是2019年调入车辆2辆，实有车辆为4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系统包括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次年3月底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区送财政部门备案。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0年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设置并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于次年3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以及重点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深圳市龙华区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8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59万元，减少73%。主要是办公场地由区里统一规划，不需我单位支付。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1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2. 收入预算表
3. 支出预算表
4. 基本支出预算表
5. 项目支出预算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1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